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- 1、股东大会届次: 2020年度股东大会
- 2、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3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:
- (1)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"《证券法》")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有关规定。
- (2)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 - 4、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
- (1) 现场会议: 2021年4月22日(星期四)下午14: 00点开始(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15分钟到达开会地点,办理登记手续)。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1年4月22日上午9:15—9:25,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1年4月22日9:15—15:00任意时间。
 - 5、会议的召开方式: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(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,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。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,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,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- 6、股权登记日: 2021年4月14日(星期三)
- 7、出席对象:
- (1)截至2021年4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。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 东大会,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(授权委托书附后),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。
 - (2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 - (3) 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 - 8、会议地点: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 197 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。

二、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- 1、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;
- 2、审议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;
- 3、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:
- 4、审议《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;
- 5、审议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;
- 6、审议《关于拟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:
- 7、审议《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;
- 8、审议《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上述议案已经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五

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(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。

三、提案编码

		备注	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该列打勾的栏	
		目可以投票	
100	总议案: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
1.00	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	
2.00	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	
3.00	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	
4.00	《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	√	
5.00	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	√	
6.00	《关于拟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	
7.00	《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√	
8.00	《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 ✓		

四、会议登记等事项

- 1、登记方式:现场登记、电子邮件登记、传真方式登记;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- (1)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,并提交: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;②持股凭证复印件。
- (2) 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,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,并提交: 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; 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; ③授权委托书(详见附件二) ④持股凭证复印件。

- (3)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,并提交: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;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;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;④持股凭证复印件。
- (4)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,并提交:①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;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;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;④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;⑤持股凭证复印件;⑥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(详见附件二)。
- (5)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登记表(详见附件三)采取直接送达、电子邮件、传真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。 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,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,法人股东登记 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。
 - 2、登记时间:
 - ①现场登记时间: 2021年4月16日9:00-11:30及14:00-16:00;
- ②电子邮件方式登记时间: 2021年4月16日当天16: 00之前发送邮件到公司电子邮箱(myantt@163.com);
- ③传真方式登记时间: 2021年4月16日当天16: 00之前发送传真到公司传真号(0812-8117776)。
- 3、现场登记地点: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197号公司办公楼董事会办公室。
 - 4、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蔡昀轩

电话: 0812-8117776

传真: 0812-8117776

电子邮箱: myantt@163.com

5、会议预计半天,出席会议人员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本次股东大会,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,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

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(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参加投票,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附件一: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附件二: 授权委托书

附件三:参会股东登记表

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

附件一: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- 1、投票代码: 362978。
- 2、投票简称:安宁投票。
- 3、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。

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中非累积投票议案,填报表决意见: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- 4、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,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。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,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,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,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,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;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,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,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 - 5、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- 1、投票时间: 2021年4月22日的交易时间, 即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。
 - 2、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- 1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2日9: 15—15:00任意时间。
- 2、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,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(2016年修订)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,取得"深交所数字证书"或"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"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- 3、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,可登录 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授权委托书

	兹委托	_代表本人(本公司)	出席四川安宁	学铁钛股份有限	是公司于
2021	1年4月22日召开的2	2020年度股东大会,	受托人有权依	照本授权委托	书的指示
对该	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]事项进行投票表决,	并代为签署该	次股东大会需	要签署的
相关	文件。本授权委托	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	泛授权委托书签	署之日起至该	次股东大
会结	東时止。				

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(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"√")

		备注	表决意见		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	同意	反对	弃权
100	总议案: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
非累积投票	提案				
1.00	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			
2.00	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			
3.00	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			
4.00	《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	√			
5.00	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	√			
6.00	《关于拟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√			
7.00	《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√			
8.00	《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√			

注:请在"同意"、"反对"、"弃权"栏之一打"√"每一议案,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,不选或者多选视为无效。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,受托人是□ 否□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。

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	委托人名称及签章(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):	
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:	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	
	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:	

委托人股东则	长号:		
受托人姓名:			
受托人身份证	E号码:		
签署日期:	年	月	日,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。

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

截止本次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4 月 14 日下午 15: 00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本公司(或本人)持有安宁股份(股票代码: 002978)股票,现登记参加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。

自然人股东姓名/法人股东名称	
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/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	
代理人姓名 (如适用)	
代理人身份证号码(如适用)	
股东账户号码	
持股数量	
联系电话	
联系地址	